

福音普傳

職場=基督福音的禾場?



梁靜賢先生

(中國神學研究院基督教研究碩士學生)

(一) 引言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使一 8)門徒遵守主的命令，從耶路撒冷開始，向外邊走邊傳福音，他們每一個都是福音的出口[1]，把自己從基督領受的恩典、所看見的、所經歷的，都與別人分享。但很可惜，自從教會裡面出現了聖品階級後，這觀念直到宗教改革後仍然存在。大部份基督徒覺得自己的身份是平信徒，期待傳福音的工作交由聖職人員負責，自己卻在背後支持。

近十年來，基督教群體開始多關注「職場宣教」這課題，認為信徒可以在工作崗位上當「宣教士」的職分，為主傳揚福音。

本文將會探討「職場宣教」在宣教學、神學和教會中的位置。之後筆者會透過看現今香港職場的情況、基督徒所面對的處境，從而作出個人反省，最後會分享牧者在「職場宣教」中應該擔當的角色和他們如何牧養帶職事奉的信徒。

(二) 何謂「職場宣教」?

「職場宣教」是近來開始多人關注的宣教課題。它包括以下幾個範疇：

1. 教會牧者如何牧養信徒在職場中作「宣教士」(Lay Ministry)：使每一個信徒都能在職場發揮作鹽作光；
2. 信徒如何在自己的職場中宣教 (Workplace Ministry)：
3. 市場宣教 (Marketplace Ministry)：市場如何成為福音的禾場；
4. 福音機構如香港基督徒畢業生團契(GCF)、商福、The Oak 和香港專業人才服務機構 (HKPES) 為職場事工提供課程、經驗分享和資源等。

(三) 職場宣教在宣教學上的反省

1. 打破傳統宣教框架 – 地域

從宣教學的範疇來看，職場宣教是要打破一般傳統的宣教框架：「宣教」意味人要離開家鄉，飄洋過海的宣教；「宣教」亦不是以佈道會或街頭佈道的形式，向未得之民傳福音。它是以地域性的意識建構從傳統宣教學和文化人類學轉向泛地域性的市場/職場神學。[2]

2. 宣教策略之締造—織帳棚者 (Tent-maker)

現今各地很多教會和宣教機構很支持這個「織帳棚者」宣教模式[3]。他們認為它能夠以一個有效的方法打入和滲透對基督教懷有敵意的國家，市場(Marketplace)是神給信徒的宣教工具、作門徒的地方。

筆者認為，對於要進入一些比較封閉的國家(如中國內地等)，「織帳棚者」是可以避免很多國家的入境阻延。當「織帳棚者」生活在人群中服事神時，比較能夠與當地人建立更親切的關係。因為一般人不是很容易地接受一個從外地來的宣教士。但是，作「織帳棚者」需要有很大的勇氣、堅定的心志去完成這個使命，而教會與他們也不能夠有太多、太密切的連繫；因此，他們或許會缺乏教會的經濟和代禱支持。

3. 肯定在職信徒君尊的身份

有些教會的教導使基督徒看工作為「搵食」工具，工作與屬靈活動無關，以為只有教會的活動才會令屬靈生命成長。但若從屬靈的角度思考，工作對基督徒來說，是一種呼召；工作本身就是一個屬靈操練，其中的資源是能夠幫助信徒靈性的成長。

無論是律師也好，地產經紀也好，在任何工作崗位上，只要信徒願意分別為聖，不為世所用，專歸於神，那所有工作都是聖潔的，因為信徒的工作崗位是神所差派的，祂肯定了信徒在市場中的君尊身分，為主作見證和傳揚祂的福音。[4]

(四) 職場宣教帶來的神學反省

1. 「職場宣教神學」有待澄清的觀念

I. 聖俗二分的工作觀念

很多基督徒經常把工作和信仰的領域二分化，把工作歸屬於世俗的，是神對人在犯罪後的咒詛，執著於耶穌的教導：「事奉神不可事奉瑪門」，對工作常有邊緣的感覺，在屬靈與屬世，職業與事奉，聖潔與污穢兩極上失去了平衡；另有些信徒看職場純粹是一個福音的出口，在公司裡只願向同事傳福音，卻不努力做好自己份內的工作。

II. 聖俗二分的事奉觀念

不少信徒認為牧者的工作比他們的重要，教會的事工才是聖工，自己的工作根本算不上是聖工。這個錯誤的工作觀念卻大大貶低了在職信徒賦予工作的價值。

III. 對「教會」定義的狹隘觀念

A. 牧者本身的看法

牧者大多是發掘平信徒的恩賜去支持教會的事工，很少裝備他們在職場中的事奉。很多信徒以為，他們的委身教會的程度，是以他們盡了多少「基督徒的責任」、在教會裡有多少事奉、或奉獻了多少金錢來衡量。[5]早前有一間大堂會的主任牧師在講道時勸勉信徒，工作只為謀生！但工作真的只是為了謀生？到底工作的目的是甚麼？倘若我們覺得信仰與工作建立不到直接關係，那是由於我們忘記了有聖靈住在我們心中，祂能夠幫助我們在職場上活出基督的樣式。

B. 教會傳統的看法

耶穌教導門徒要在世上作鹽作光，當我們聚在一起時，便成為教會「山上的光」，但當信徒分散開去作「世上的鹽」時，他們卻沒有得到教會的支持。筆者發覺當信徒籌備短宣隊時，教會很快組成一個代禱小組支持他們的事工，但卻很少為在職信徒在工作上接觸的人代禱。無疑，信徒是孤伶伶的獨自面對職場上的困難的。此外，教會把工作邊緣化。教會總有一個揮之不去的信念：全職事奉的信徒比別的更「愛主」、更「屬靈」。因此，大部份信徒不太接受曾在神學院受訓的信徒在畢業後不作全職事奉，返回自己原本的專業崗位工作。

C. 教會傳統宣教策略的影響

教會傳統的宣教策略多是集中在教會舉辦的聚會、街頭佈道會或是「啟發課程」(Alpha course)等模式，皆由牧者向非信徒分享福音。但很少人會具創意地想到怎樣裝備信徒在職場上與人建立良好的關係，從而把福音傳給他們，我們實在需要突破傳統的宣教觀念。

IV. 金錢觀的扭曲思想

奧古斯丁的世界觀強調屬靈的事物勝過物質世界。因此營商是一個重擔，而默想就是較高層次的活動。受他的觀念影響所及，很多信徒便產生了對金錢及財富的罪惡感，令他們在職場上失去了使命感和目標。[6]

另一方面，現今不少信徒被「物質主義」、「個人主義」和世俗的價值觀影響，工作對他們來說，沒什麼目標和意義。工作只為打發時間或賺取金錢，而個人的價值可見於其擁有的物質和地位衡量。若然如此，信徒在選擇工作時只以薪金福利和職位作為首要考慮因素，卻沒有考慮即將面對的職場文化、人際關係等。一旦他們在工作時遇到不如意的事件連續地發生，那他們又怎能單靠那份薪金支取力量去面對困難呢？[7]

2. 對職場宣教的神學立場

I. 建立正確的工作觀念—神如何看工作?

A. 從神的創造看工作：認定工作是神給我們的禮物

聖經告訴我們：工作是神的旨意，並不是咒詛。「創造」就是神的工作。神工作了六天，在第七天退下來歇息(創一 3)。隨著神出現後，經文出現了十一個「造」字，足以證明神看重工作。[8]工作不是神在人墮落之後才懲罰人而設立的。[9]神要亞當為各樣的動物起名，就是表明神授予人管理世界之工作權利(創二 15-19)。工作原是神給人的禮物，既是禮物，為何信徒只為工作「吐苦水」、卻沒有為工作而感謝神呢？

當我們身處於職場範圍中，必須預期它是一個有罪的環境，以及預期與我們一同工作的伙伴都是罪人[10]。筆者認為這個觀念也適用在基督教機構裡，因為信徒仍處於罪人的環境當中工作，只是那群人是蒙恩後的罪人罷了。

B. 工作 = 敬拜：實踐「信徒皆祭司」的真理

每一個蒙恩得救的都是神的僕人，都應該是全時間服事神。工作不只是餬口、謀生的工具。我們日常的生活所需不是靠自己賺來的，乃是靠神的恩典和賞賜。Rick Warren藉羅馬書十二章一節告訴我們：「當我們將所做的獻給神，並且在做的時候意識到祂的同在，工作便成為對神的敬拜。」[11]工作的意義應該是敬拜神，我們一切的工作，需要以討祂的喜悅為念。例如，聖經中的但以理是在一個敬拜別神的國家身居要職的人。我們在但以理身上不單要學習他怎樣在異教國家中生活，還要學習他如何在當中工作，有智慧地處理當中道德的挑戰。我們究竟是妥協，抑或是堅守信仰立場？[12]

II. 了解基督教倫如何影響職場宣教的實踐

實際上，基督徒會有不同的倫理行為抉擇，因為我們對經驗事實會有不同的掌握，對事情會產生甚麼後果，也會有不同的估計；就算是有同一信仰，也不一定有相同的判斷，對後果、風險承擔能力也有差異，故有不同的抉擇是理所當然的。因此，教會不要武斷地就倫理行為的差異，直指信徒的信仰出了問題。我們需要明白信徒的掙扎，進到他們的處境當中，解構及分析難題之所在，避免對他們說出武斷的話，否則當信徒面對倫理抉擇的時候，他們寧願閉口不言！[13]

此外，教會論工作中的倫理道德問題，經常只關心信徒怎樣決定，但對其作出價值判斷之後該如何執行，卻沒有跟進！在執行的過程中，信徒個人倫理服膺於社會倫理之下，每一個要處理的細節，同樣反映了個人倫理、道德標準和價值取向，工作倫理應以影響改造職場文化和價值觀為目標。正如希爾認為，“基督教倫理前設應該是避免規條中心（Rule-centered），而是順著德行倫理的思路，集中在神那永不改變的性情（Character）作學習基礎。而神的聖潔、公義、慈愛(Loving-Justice-Holy)這三種性情與工作倫理取捨均有直接關係。” [14]

（五）現今香港職場情況

1. 香港的工作情況

隨著「全球化」、「都市化」等現象的急速發展步伐，香港人也無可避免地要在工作方面花上更長的時間和更多的心神，再加上近年香港在「經濟低迷」、「政府面對嚴峻財赤困擾」等問題的帶動下，很多人已經被捲入了一股「做不完的工作」和「不知何時放工」的陰霾中。

香港的職場是充滿競爭和壓力的，加上外在經濟環境急劇變化帶來的挑戰，在職信徒承受不斷增加的壓力、憂慮和壓抑，在這種情況下很多信徒都慨歎「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因此要在職場上活出信仰實在談何容易。而在職場中充滿著各種各類的人，也充斥各式各樣的問題：裁員恐慌、手段詭詐、道德敗落和心靈壓力、身體疲乏等。

2. 教會群體面對的處境

I. 長時間的工作

在職人仕在他們忙碌的生活中，最多人表示犧牲了休息及享樂時間。[15]但試問有誰願意這般辛苦地工作？如果信徒每天在公司已經「倦到死」，他們又怎能見證信仰呢？教會又如何幫助他們去面對和處理這類問題呢？或許長時間的工作實在是他們在工作與失業之間二擇其一的無奈決定。

II. 教會支持不足

信徒在不斷與日俱增的工作壓力下，實在很需要得到教會的支持，同時又渴望找到工作的意義和目標。[16]可惜，信徒認為教會所給予他們在工作上的支持並不足夠，牧者的講道與他們的工作生活拉不上關係，甚至有信徒認為自己從未聽過牧者從聖經的角度分享工作或召命的講道！[17]

III. 個人方向的迷失—「一味卓越」

為求在工作中表現突出，「打工仔」或「老闆」都要事事追求卓越，做到最好。對信徒而言，凡事為主而作，理應以追求卓越的心態來工作，它表面上似乎與真理沒有衝突。然而，今天的職場競爭激烈，工作表現的要求不斷提升，信徒為工作付上了沉重的代價：健康、家庭、教會生活等的失衡。究竟這個無止境的追求，是不是仍然合神的心意呢？

IV. 信徒困擾的問題不被觸摸

現時教會聚會中，不多有機會讓信徒分享日常工作情況，牧者也沒有鼓勵信徒討論工作的問題，只是鼓勵他們放工後返教會聚會和事奉，擔心他們超時工作會變得屬靈冷淡。

有些牧者似乎不懂得教導信徒怎樣過工作生活，也不瞭解他們所面對的工作處境。試問一位靈命成熟的核數師不肯馬虎了事，認真地工作，每星期帶領一個由商人組成的查經班。每天回到家裡又積極地跟孩子增進關係，弄至疲憊不堪，要多些一時間休息以致他不能經常返小組聚會，你認為神會讚賞他嗎？而教會只懂關心他的團契生活？

（六）自我反省：如何處理實際與理想間的重大差距？

對於馬丁路得提出「信徒皆祭司」的思想，是否每一個基督徒也認同呢？神在每個信徒身上是否都有相同的計劃？信徒又怎看自己「職場宣教士」的身份？例如，一個基督徒僱主怎樣營運他的公司？

1. 工作的界分－何謂「好」的行業？

在現實生活中，不是每一份工作都是「聖潔」、皆可等同事奉的，真的有些工作類形，是很難榮神益人的(如作妓女、賭場工作者等)。可是，若果連我們也不去接觸這些群體，那在他們當中便沒有基督徒為主作見證。試問福音又如何能夠傳給他們呢？

2. 對立的目標？

公司存在目的是賺錢，作為僱員的基督徒，很應該做好自己的分內工作，為公司賺錢。倘若他們只顧傳福音，不盡自己身為員工最基本的責任，那他又能否稱得上為主作鹽作光？而作為一個生意人，從商的基督徒應如何在維持公司盈利的同時，令教會瞭解他們的營運方式是合乎神的心意呢？

3. 世俗的眼光

筆者發覺就算我們向別人傳福音時，告訴對方：「神不偏待人」，我們自問又能否做到？在我們心中，也會把工作列成不同的等級，例如，當醫生、律師、電腦工程師是很了不起的；若果在餐廳、工廠工作、便會覺得丟臉，不敢跟別人說。為什麼？正因為我們對工作的觀念有不正確之處。

筆者的母親是一間基督教小學的校工（裡面所有職員都是基督徒），她對工作很盡責、對校長和老師也很尊敬。有時候她會聽到老師之間發生的不和事情，心中很不明白，為何基督徒之間的相處也與非信徒的一樣？當她告訴我老師的階級觀念很重，使她覺得自己的價值不夠老師們高的時候，筆者心中感到痛心，心中亦不其然感到憤怒。我們都是神的兒女啊！神把每個人放在不同的工作場境，自有祂的旨意和計劃；因為神就是把我們放在不同的處境裡，去接觸不同階層的人。或許在一些人的生命中，只有我們有機會把福音帶給他們。試問一下自己，在我們的職場中，有那個同事曾聽過我們傳福音？又有多少人知道我們是基督徒呢？我們實在不應錯過那些珍貴的機會。求主幫助我們，把眼光從人的職位、學位、財富、物質上面完全挪開，我們不要高舉在地上所擁有的東西，而忘記了應該尊主為大。

4. 教會、機構與信徒三者結成的伙伴關係

教會和機構一起要做的，就是要肯定、支援並裝備信徒在職場宣教中的整全職事。

[18]但教會的事工與機構的職場事工也有少張力。信徒本身工作已經很忙碌，但他們願意利用工餘時間帶領職業團契，而事工亦有很好的果效。可是，面對牧者批評他們對教會不夠「委身」，不把時間放在教會的事工上。作為一個順服教會的信徒，在二選其一之下，便只好返回教會的事奉崗位。那麼，本地的職場事工便更難發展了！

(七) 教會、牧者的使命

1. 建立合乎聖經的工作觀

教會若能肯定工作是「事奉」，便能幫助信徒把工作與信仰整合。

2. 針對不同群體而有的牧養

教會向信徒宣講信仰神學，不應只是救贖神學(Salvation Theology)的方面，也須要有創造神學(Creation Theology)，才能建構出他們的文化視野和對他人的關注。[19] 在牧養方面，牧者除了教導信徒在教會事奉、奉獻、帶未信者返教會外，教會亦需要挑戰他們在事奉上可以「加能」(Empowerment)。

I. 為何一直以來信徒看不到自己要「加能」？

由於傳統教會增長的觀念太過狹隘，其實平信徒除了在「聚合的教會」(The Gathered Church)裡聚會、敬拜、團契外，也可以在「分散的教會」(The Scatted Church)見証神。見証可以是在寫字樓、工廠、股票市場、家庭或其他地方出現的[20]。一般牧者對「聚合的教會」的要求，也許因為現今的教會和牧者已經陷入了一個危機：要建立一間大教會，因為教會越大代表了神越祝福教會。

II. 至於怎樣「加能」？

教會的主日學可考慮把聖經的信息應用於工作中關注的課題，例如工作與安息、聖經如何「卓越」、工作壓力等，讓聖經真理的教導結合專業知識、社會文化等，裝備信徒在職場中能夠靈巧和有智慧地事奉。另一方面，教會也需要在認識世界的議題上下功夫，教導信徒，信仰是建基於聖經的世界觀，提醒信徒不要盲目地隨波逐流。

另外，教會可以在主日邀請信徒公開分享神在他們身上的作為。例如：請信徒上台分享在工作上如何經歷神的幫助；也以職場工作的處境、經驗為小組的專題；教會的祈禱會也可為在職信徒的困難和需要代禱等。

教會對於全職婦女的支持亦很重要。現今很多香港的婦女信徒，就算有了孩子，也需要工作分?生計。她們如何在工作、家庭、教養孩子的工作中依聖經的教導實行，也需要教會和牧者的了解和支持，使她們學習如何倚靠神作各樣的事。

對於青少年，教會要他們關心在職信徒怎樣在職場上為主作工。青少年也需要從聖經和屬靈的角度看學業生活和成績，否則他們的思想，便容易把將來的工作生活和信仰生活分割了。[21]

3. 整合的信仰生命

牧者需要幫助信徒整合其信仰、工作和生活，幫助他們明白怎樣管理自己的時間，使他們在與神的關係上、工作上、家庭上、休息上，都能夠取得平衡。[22]

牧者不妨探訪在職信徒，聆聽他們的困難和心聲；留意現今職場的動態，幫助信徒辨別神在他們身上的帶領、塑造和召命，叫他們在工作中建立屬靈的生命。

此外，牧者應該主動關心、了解在職信徒的難處和掙扎，肯定他們的身份。[23]這份支持的行動才是信徒所渴望和重視的。雖然牧者執行起來會用了不少時間，但只要牧者願意存著一顆開放的心，靠?聖靈的幫助和帶領，相信牧者可以更有效地牧養信徒。

4. 整全的宣教觀念

從信徒個人道德的抉擇上，教會除了協助他們解決在工作上面對的困難和壓力外，應進一步鼓勵他們嘗試轉化公司的信念和道德文化。[24]牧者需要支持信徒面對無數的道德抉擇後的一切後果，與他們同行；此外，牧者應該告訴信徒，利潤對任何一間公司來說，都很重要，但公司還有其他存在目的，如社會責任、道德良心等。牧者需要幫助信徒從基督教的角度看「資本主義」、「全球化」等影響世界趨勢的思想[25]，教導他們要學習神的聖潔、斥責犯罪者，保護貧窮人等。[26]

5. 牧者對信徒之認識與時並進

牧者如能對信徒身處的工作環境和性質有較多的認識，便能多些了解信徒的掙扎，他們才可為信徒提供較為適切的牧養，使之更為有效。此外，牧者應時常閱讀報章的財經版或一些商業刊物，或偶爾請信徒將自己的行內期刊、網址轉發給他們看，從而增加途徑去了解信徒在他們行業面對的處境或問題。

6. 弟兄姊妹之間的支援

牧者多鼓勵信徒向同伴、組長或導師分享他們的工作情況，以及工作與他們信仰生命的關係，鼓勵信徒每天恆常為工作所遇見的事情祈禱、鼓勵他們放置一些與信仰有關的物件在辦公室，提醒他們在職場上的身份，也可以令非信徒初步接觸一下信仰或一些簡單的福音訊息。

(八) 總結

工作是神給人的賞賜。無論我們是作全職事奉的、帶職事奉的、作全職母親的，倘若我們是真心為主而作的，便會得到真正的快樂和人生意義。「無論作甚麼，都要從心裡作，像是給主作的，不是給人作的。因你們知道從主那裡，必得著基業為賞賜；你們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西三 23-24)

職場宣教在香港教會中，還只是起步的階段，尚待有關職場神學研究者繼續探索和研習。筆者期望職場宣教機構、教會與信徒能夠一同合作，建立伙伴關係，教導和裝備在職信徒。我們既要從外國教會的經驗和反省中吸取知識，亦要敏銳香港職場的動態、文化和處境，結合本地信徒的信仰背景與歷史傳承，尋找我們在職場上合適的信仰實踐模式。深深盼望神興起更多有效關顧在職信徒的屬天動力，以致基督的福音可以更有效地在職場中傳揚。

《環球華人宣教學期刊》第二期，2005。

[1]劉志雄，《不一樣的人生》，(台灣桃園：堤比哩亞出版社)，2001年，頁2。

[2]莫陳詠恩，〈第十課，香港教會宣教員實踐1〉，《職場宣教課堂筆記》，2005年4月，頁2。

[3]從初期教會的情況中，很大部份的宣教士都是過織帳棚者的生活(徒十八 3; 徒廿 34; 林前四 12)。保羅這位教會歷史裡最偉大的宣教士就是織帳棚者。他在當時的宣教旅程中，一直靠自己織帳棚，拿帳棚到市場去賣來賺取金錢，養活自己和發展福音的事工。可惜，織帳棚者隨著教會聖職制度的興起而日漸式微。參劉志雄，《不一樣的人生》，頁2。

[4]吳麗霞，張玉雲，〈工作建祭壇〉，《時代論壇》，第五九五期，一九九九年一月。

[5]馬可·格林，《牧養新契機－開展職場牧養新一頁》，伍鳳媚譯，頁15。

[6]同上，頁17。

[7]司徒永富，〈求職不是求薪金！？，職場牧養系列十三之四〉，《時代論壇》，(第八九二期，二〇〇四年十月)

[8]馬可·格林，《牧養新契機－開展職場牧養新一頁》，伍鳳媚譯，頁49。

[9]Doug Sherman and William Hendricks, *Your Work Matters to God*, 98.

[10]Ibid., 148-9.

[11]Rick Warren, *The Purpose Driven Lif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2), 67.

[12]馬可·格林，《歡天喜地星期一－職場事奉的召命》，曾淑儀譯，(香港：學生福音團契，2002)，頁41-2。

[13]同上，頁42。

[14]希爾，《商界高手》，張國棟譯，(香港：宣道出版社，2001年)，頁6-8。

[15]香港在2003年進行了一個生活忙碌的調查，結果發現90%受訪者表示自己的生活忙碌，其中60%是為了工作、39%是為了賺錢、35%是為了進修。參馬可·格林，《牧養新契機－開展職場牧養新一頁》，伍鳳媚譯，頁24。

[16]同上，頁 4。

[17]同上，頁 4。

[18]胡仕揚，《市場神學》，(香港基督徒畢業生團契，2004 年)，頁 1-2。

[19]同上，頁 1。

[20]同上，頁 1。

[21]馬可·格林，《牧養新契機－開展職場牧養新一頁》，伍鳳媚譯，頁 10。

[22]同上，頁 33。

[23]William E. Diehl, *Ministry in Daily Life: A Practical Guide for Congregations*, (Herndon, VA: The Alban Institute, 1996), 70.

[24]馬可·格林，《牧養新契機－開展職場牧養新一頁》，伍鳳媚譯，頁 36。

[25]資本主義主導全球的意識形態，而且還不斷在日生活裡滲透其影響力，比全球其他宗教甚。參馬可·格林，伍鳳媚譯，《牧養新契機－開展職場牧養新一頁》，頁 36-7。

[26]同上，頁 36-7。